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黑龙江
省宁安市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23年度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 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六、预算绩效评价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黑龙江省宁安市委员会办公室的主要职责是：政协宁安市委员会（简称市政协）是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的地方组织，是宁安市爱国统一战线的主体，其基本职能是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

宁安市政协机关的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组织实施《政协章程》规定的任务和全国政协、省政协、牡丹江政协做出的决议。

（二）组织实施全市政协全体会议、常务委员会会议、主席会议的决定、决议。

（三）组织市政协各种会议及专门委员会会议的会务工作。

（四）负责政协委员视察、调查、评议、参观、学习、座谈和编辑文史资料等日常活动的秘书、服务和具体组织工作。

（五）收集整理政协委员提案，反映社情民意和各界人士的意见、建议。

（六）研究统一战线和人民政协履行职能方面的新方法、新渠道，总结政协工作经验，搞好市政协宣传报道工作。

(七) 负责市政协对外友好交往和台、港、澳及侨胞的联络工作。

(八) 负责政协委员和人民群众的来信来访工作。

(九) 负责与市委、市政府有关部门以及乡(镇)的工作联系、协调和配合。

(十) 负责市政协机关的行政事务管理工作。

(十一) 负责政协权限范围的人事任免工作。

(十二) 承办市政协主席副主席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黑龙江省宁安市委员会办公室，部门决算中仅包含部门本级决算。部门本级内设机构(处室)共7个，包括：提案委员会、经济与农业农村委员会、教科卫体委员会、社会法制与民族宗教联络委员会、文史和学习委员会、政协办公室、委员联络服务中心。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级次	单位性质	内设机构数量	内设机构(处/室)
1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黑龙江省宁安市委员会办公室	一级	机关	7	提案委员会、经济与农业农村委员会、教科卫体委员会、社会法制与民族宗教联络委员会、文史和学习委员会、政协办公室、委员联络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黑龙江省宁安市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83.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298.1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53.2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3.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9.5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83.89	本年支出合计	57	383.8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383.89	总计	60	383.8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黑龙江省宁安市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83.89	383.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8.16	298.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2	政协事务	298.16	298.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201	行政运行	221.26	221.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6.90	76.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21	53.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21	53.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95	24.9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26	28.2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00	1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00	1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00	1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52	19.5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52	19.5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52	19.5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黑龙江省宁安市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83.89	306.99	76.9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8.16	221.26	76.90	0.00	0.00	0.00
20102	政协事务	298.16	221.26	76.90	0.00	0.00	0.00
2010201	行政运行	221.26	221.26	0.00	0.00	0.00	0.00
201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6.90	0.00	76.9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21	53.21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21	53.21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95	24.9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26	28.26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00	13.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00	13.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00	13.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52	19.52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52	19.5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52	19.52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黑龙江省宁安市委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83.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98.16	298.16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3.21	53.21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3.00	13.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9.52	19.52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83.89	本年支出合计	59	383.89	383.89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83.89	总计	64	383.89	383.89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黑龙江省宁安市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83.89	306.99	76.9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8.16	221.26	76.90
20102	政协事务	298.16	221.26	76.90
2010201	行政运行	221.26	221.26	0.00
201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6.90	0.00	76.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21	53.2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21	53.21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4.95	24.9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8.26	28.26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00	13.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00	13.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00	13.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52	19.5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52	19.5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52	19.5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黑龙江省宁安市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0.5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6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06.46	30201	办公费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66.53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6.88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26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93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5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9.76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24.95	30217	公务招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24.68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7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5	30229	福利费	0.03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62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90.34					公用经费合计	16.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黑龙江省宁安市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故本表为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黑龙江省宁安市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为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黑龙江省宁安市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 本部门没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一) 年度收入增减变化情况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黑龙江省宁安市委员会办公室2023年度总收入383.89万元，其中本年收入383.8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83.8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3.99万元，增长12.94%。主要变动情况：人员增加。

(二) 年度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黑龙江省宁安市委员会办公室2023年度总支出383.89万元，其中本年支出383.8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306.9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3.58万元，增长12.28%。主要变动情况：人员经费增加。

2. 项目支出76.9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0.41万元，增长15.66%。主要变动情况：增加基层协商民主项目。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黑龙江省宁安市委员会办公室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额为0万元，2022年度决算为0万元，2023年度预算为0万元。

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黑龙江省宁安市委员会办公室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6.6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84万元，下降14.57%。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压缩机关运作经费。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黑龙江省宁安市委员会办公室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8.7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8.7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8.7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二）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情况。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要求，现对本部门2023年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公开如下：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黑龙江省宁安市委员会办公室2023年度无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情况。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黑龙江省宁安市委员会办公室共有车辆0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0平方米。

六、预算绩效评价情况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黑龙江省宁安市委员会办公室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5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73.26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2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2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黑龙江省宁安市委员会办公室，组织对政协机关日常运行经费、委员视察调研学习活动等5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3.2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全年预算数合计73.26万元，执行数合计73.2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平均得分99分。

（二）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黑龙江省宁安市委员会办公室，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涉及资金383.89万元，执行数为383.8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得分99分。从评价情况来

看，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3年宁安市政协健全完善以政协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为引领的学习制度体系，推动理论学习广泛、多层、制度化开展。市政协党组全年开展“第一议题”学习12次，主席会议成员研讨交流7次，组织委员集中教育培训2次，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政治基础进一步夯实。严格执行重大问题请示报告制度，及时请示重要事项，及时报告重要工作，全年累计报告24次，确保政协工作始终与市委同频共振、同向共进。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牢牢把握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权、管理权和话语权，开展委员走访、谈心谈话100余人次。围绕助企纾困，主席会议成员累计深入包联企业和委员企业开展调研指导50余次，帮助研究解决企业合作发展、建设用地、生产用水、人才短缺、产品营销、消防安全等问题20余件，切实服务企业发展。探索基层协商新路径。将试点规模扩大到全市69%以上的乡镇（城区）和村（社区），召开协商议事会议120场次，解决群众实际困难和问题140件。全年共收到提案83件，审查立案62件，办结率100%。

（三）重点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本部门2023年没有重点项目（专项）内容。

（四）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结果。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黑龙江省宁安市委员会办公室，2022年组织对8个项目（专项）支出开展了部门评价，全年预算数合计73.26万元，执行数合计73.2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平均得分99分。具体情况如下：

1. “政协机关日常运行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9万元，执行数为1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年保障了行政机关高效率运转，充分体现了人民政协的社会地位，发挥了政协机关的职能作用。

2. “专门协商会议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3万元，执行数为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2年围绕“释放旅发效应”等6个议题，开展专题协商和对口协商为我市培育壮大优势产业提供智力支持。

3. “基层协商民主建设工作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1.8万元，执行数为11.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召开协商议事会议120场次，解决群众实际困难和问题140件，收到了良好的社会效果。

4. “委员履职工作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31.47万元，执行数为31.4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组织委员集中教育培训3次，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政治基础进一步夯实。开展委员走访、谈心谈话100余人次。

5. “会议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6万元，执行数为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2023年政协全会的顺利召开提供了充分的资金保障。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